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桐君阁发〔2015〕161号

签发人：袁永红

关于对零售门店降租增利实行奖励的通知

各零售公司、各分中心：

近年来电子商务对实体经济的冲击日益明显，门面、商铺出现富余，商业店铺租售价格也将回归理性。根据太极集团【2015】290号《关于下达2015年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商业经营计划及指导意见的通知》，为切实降低公司经营成本，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经股份公司研究决定，对门店降租增利制实行奖励，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奖励范围：

- 1、租赁门店租金与去年同期相比降低部分；
- 2、自有门店出租租金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额部分；

二、奖励标准：

（一）成功实现租赁门店降租的，将第一年降租金额的50%用于奖励。

（二）成功实现自有门店增租的，将第一年增租金额的30%用于奖励。

三、奖励原则：

本着“谁谈判谁受益”原则，对各公司相关人员进行奖励，具体分配授权含零售业态的独立法人公司董事长（第一负责人）按照标准进行终审发放。

四、其他：

1、请各零售公司及分中心参照本文件结合自身经营状况，制定切实可行的零售门店降租增利方案，并将该方案及负责人姓名、联系方式于 5 月 15 日前报送至股份公司零售部邮箱 Tjlsb@126.com。

2、各零售公司及分中心务必高度重视降租增利工作，每月 5 日前将降租增利的情况报股份公司零售部。

3、请各单位组织认真学习渝桐股党发[2014]16 号《关于学习身边好干部最美党员杨小春同志分租退租减租工作先进事迹的通知》（详见附件一），切实降低经营成本。

特此通知！

附件一：渝桐股党发[2014]16 号《关于学习身边好干部最美党员杨小春同志分租退租减租工作先进事迹的通知》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5 日



抄送：集团公司总经办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5 年 5 月 5 日印发

拟稿：王瑛

核稿：曹云
